证券代码：301010　　证券简称：晶雪节能　　公告编号：2026-047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45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股份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股份，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